

攀枝花市仁和区大龙潭彝族乡人民政府

关于2023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

绩效评价的报告

根据攀仁财〔2024〕29号文件要求，开展2023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工作，我乡及时组织人员开展该项自评工作，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大龙潭彝族乡辖区面积242.8平方公里，辖6个行政村55个村民小组，总户数4072户，总人口15020人。大龙潭乡有国有林543亩、集体公益林23033.33亩，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107262亩。境内多为山地，立体气候明显，属南亚热带半干旱季风气候，年平均气温20.2℃，年降雨量453毫米，无霜期300天左右。旱季草木干枯，高温风大，森林防火任务尤为繁重。森林防火经费投入也不断增加，2021年高火险期森林防灭火经费项目总投资共10万元，用于两辆防火车（川D GU242、川D 5E537）油料及维修、森林草原防火宣传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根据攀仁财资预乡[2023]8号，收到下达大龙潭彝族乡2021年高火险期森林防灭火经费12.4万元。

2.资金使用。该项目资金通过区财政局下达到大龙潭彝族乡人民政府，截止2023年12月底该资金已使用完，政府财务核算工作已实施完成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1.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所有项目核算均在财政所进行专项核算，收支清晰，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进行核算。

2.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**

由区财政局根据攀仁财资预乡[2023]8号，把该项目资金下达到大龙潭彝族乡人民政府，乡林管站用于两辆防火车（川D GU242、川D 5E537）油料和维修、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工作，通过防火工作的有序开展，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，也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的防火意识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**

根据攀仁财资农〔2021〕37号文件要求进行公开。

**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**

在资金使用管理上，严格按照财务所及上级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单独记账、主动接受财政、审计部门的监督，充分的把有限的防火经费用在刀刃上，确保防火工作顺利开展和各项措施落地落实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1.完成数量。

用于两辆防火车（川D GU242、川D 5E537）油料及维修；34名护林员以及综合应急分队队员的意外保险费用，总龙路、啊迤路40公里四边清理费用；40副横幅、6块固定标语、800个刀旗费用。

2.完成质量。

通过计划烧除和防火宣传，有效降低了火灾发生风险，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，也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的防火意识。

3.完成时效。

根据防火任务需求，对照预定计划，该项目完成100%。

4.完成成本。

支付两辆防火车（川D GU242、川D 5E537）油料及维修费用3万元；34名护林员以及综合应急分队队员的意外保险费用3万元；总龙路、啊迤路40公里四边清理费用5.4万元，40副横幅、6块固定标语、800个刀旗费用1万元，合计12.4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进一步提升辖区内社会稳定，增强群众防火意识，有效保护老百姓生命财产安全，创造良好社会环境，同时也减轻了我乡的经费投入压力。

五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经费还比较薄弱，希望上级部门积极给予资金支持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持续加大资金投入，通过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开展，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大龙潭彝族乡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7日